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 杭州印课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 三门技师学院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教材编撰出版项目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三门技师学院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教材编撰出版项目的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杭州印课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8 人，营业收入为 48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07 万元^①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杭州印课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7月8日

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②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公开，接受社会监督。